

第五章 采购需求

一、采购需求表

名称 内容	修水县公安局警务通采购项目
数量	1批
交货期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、调试、检验、培训等工作。
交货地点	采购人指定地点
安装地点	采购人指定地点
备注	

二、采购要求

(一) 技术要求

序号	采购品目	技术参数及要求	数量	单位
1	警务通终端服务	警务通服务所需设备参数：1. 主屏尺寸：≥6.7英寸； 2. 主屏分辨率：≥2600×1200像素； 3. RAM 容量：≥12GB； 4. ROM 容量：≥256GB； 5. 电池容量：≥5300mAh； 6. 后置摄像头：≥5000万像素超光变+4000万像素+1200万像素； 7. 前置摄像头：≥1300万像素； 8. 网络：支持 5G/4G 网络； 9. 模式：支持警务通系统。 10. 预装警务通系统且一键切换至警务通系统。 11. 颜色黑色，支持双卡双待功能。	66	台
2	通信业务服务	提供三年通信服务，每月包含全国流量≥100G、警务通专属流量不限量，国内通话主叫≥1000分钟，国内短信≥300条，集团网通话主叫≥2000分钟。	66	项
3	警务通刷机及空中发证服务	提供一次性警务通的刷机及空中发证服务，具体为按照公安行业移动警务标准，提供移动警务证书自助管理服务，将民警的移动警务证书业务扩展到移动警务终端上，通过与警务系统衔接，引入国产密码算法，配合流程化管理，达到可管、可控、可追溯的目标。	66	项
4	警务通配套服务	提供警务通系统配套服务，包括提供新终端全流程装机服务，提供技术储备人员专职负责对接平台，提供专职工程师负责做好新终端刷机、写卡、注册、配发等工作，受理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、排除故障，提供用户培训服务，对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培训。	66	项

（二） 商务条件

2.1、交付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交付，安装，调试。

2.2、交货期：1)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、调试、检验、培训等工作。

2) 合同期为自合同签订且移动终端设备供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36个月。

2.3、付款方式：1) 移动警务终端设备交付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款的100% 。

（以上付款均为无息，付款时间均以收到等额发票之日起计算。）

2.4、报价方式：以人民币报价，投标报价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的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 输费、安装调试费、人工费、保险费、各种税费、验收费、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 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 义务、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。

2.5、货物要求：1)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原厂原装、全新产品，表面无划损、 无任何缺陷隐患的、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。

2)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，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时，免受 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设计权的起诉。

3)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、规格。。

2.6、项目验收：1) 交付验收标准：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：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 安全质量标准、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；②符合磋商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 最佳配置、参数及各项要求；③货物来源国家官方标准。

2) 成交供应商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、 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。

3)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、技术等问题，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 要求采取补足、更换或退货等措施妥善处理，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。

4) 对于不合格的设备，成交人必须在 5 天内及时完成更换，并保证验收合格。5 天内不 能更换的或更换的验收不合格，按逾期交货处理。

5) 相关检验检测和验收费用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。

2.7、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条件：1) 移动警务终端质保期为三年，并依法享有免费“三包”服务；超出质保期维护的零配件更换按成本价提供。

- 2) 成交供应商应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体系，提供优质、高效的故障申告受理、故障处理、系统运行监控、网络巡检、重要期间保障等服务，做到“一点响应，全程服务”。
- 3) 提供良好的网络覆盖能力；按需提供培训。
- 4) 不在“三包”范围内的零配件更换按成本价提供。